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土地整备中心

填报人：温雅燕

联系电话：0755-28539268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土地遗留问题处理等工作。

2. 负责城市更新项目的组织实施、跟踪管理和服务工作。

3. 负责对城市更新项目周边公共设施项目申报、城市更新单元规划、旧屋村范围认定等提出初步意见。

4. 协调处理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工作中的信访、维稳工作。

5. 完成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布吉新城

2020年12月成立布吉新城（老街片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我单位积极配合区重点区域署和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开展布吉新城老街片区二次开发统筹规划研究工作，并于1至3月期间三次通过区领导会议汇报相关研究成果，目前区重点区域署正在开展深圳东站赋能提升改造研究，同步加快推进片区统筹规划研究和交通承载力研究。

2. 城市更新

目前推进的城市更新项目共13个，其中已立项的城市更新项目有8个正按照城市更新程序有序推进。

3. 棚户改造

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改签约谈判工作自启动以来，按照罗湖和龙岗区棚改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已顺利完成棚改前两阶段的各项工作。

（三）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1）预算编制要求。我单位按照严格按照龙岗区财政局印发的《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龙财〔2020〕52号）及《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补充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我单位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

（2）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由于事业单位改革，年初预算合并街道一级预算单位上报，二级预算单位无独立部门预算。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单位按照严格按照《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龙财〔2020〕52号）及《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补充通知》文件要求，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支出安排要科学、合理、实事求是，各项数据要做到准确、可靠，结合我单位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单位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实现全覆盖，预算项目均已申报预算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整、符

合实际。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单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为全年的各项工作内容制定了清晰、可衡量、可量化的绩效指标值，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包括产出目标、效益目标和满意度，涵盖了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满意度等多个指标。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收入 0 万元，调整预算收入 333.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为 333.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我单位 2021 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 271.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4.47 万元（人员经费 178.69 万元、公用经费 5.78 万元），项目支出 87.32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1.55%。

2021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14.60	14.6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4.13	4.13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41.07	194.5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8.80	43.80
住房保障支出	0.00	14.67	14.67
总支出	0.00	333.27	271.78

(2) 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单位采购以公开招标为主，采购过程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进行，2021 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43.8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43.8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8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8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3.80 万元。

(4) 财务合规性

我单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存完整、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情况。资金拨付完整

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资金使用规范。

(5) 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单位预决算信息均在规定的期限内进行上报，并在相关网站平台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公开路径：龙岗政府在线→信息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资金信息。

2. 项目管理

我单位投资项目坚持谁建设、谁负责，先审批、后实施的原则，按照市、区发改、国土规划、建设、财政等主管部门要求进行报批，定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竞价、择优原则。施工项目坚持先签订合同，后实施的原则，根据工程进度支付款项。项目实施流程规范，项目申报、批复、招投标、调整、监督整改、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出现项目调整时，我单位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发现问题马上整改，项目支出建立了有效的预算资金管理机制并执行良好。

3. 资产管理

我单位固定资产配置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制定的标准执行。资产处置采取适应的方法，通过公开拍卖竞价方式处理资产，通过多方报价方式，充分利用价高者得的原则，保障处置资产的价值得到最大的增值。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60.86 万元，

年末实际在用资产为 60.86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 人员管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 13 人，年末人员总计 25 人，其中在编人员 9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69.23%，其他人员 16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 64%。

5. 制度管理

我单位建立了《预算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其他资产管理办法》《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我单位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扎实推动了土地整备与拆迁等相关工作，具体有关情况如下：

1. 加快推进片区统筹规划研究和交通承载力研究；
2. 推进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工作；
3. 推进城市更新项目；
4. 推进重大前期项目；
5. 推进棚户改造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布吉新城方面：布吉新城重点更新单元列入区先行开展的“4+1”个重点更新单元、利益统筹项目，初步确定约144公顷的拆除研究范围，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已经招标遴选确认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为前期服务商；敦促意向开发主体提前开展初步测绘和土地权属核查等前期工作，落实布吉新城（老街片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场所和沟通抽调人员等事宜。

2. 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方面：①道路征收项目。铁东路项目，目前该房屋切割工程已通过街道建设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施工队已经进场围挡开展切割拆除工作，待完成房屋主体切割工作后移交该节点施工作业面；惠康路A段，已发函更新局申请由企业按60/40模式进行代建，待更新局业务会审核通过，后续由建设单位申报立项；南环路项目，拟通过捆绑吓围五栋房屋及西湖新村开展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一并解决，项目立项方案已通过区土地整备领导小组会议审议，目前该项目已报市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申请备案列入2022年度市土地整备计划；翔鸽路北段（二期）项目，约77%的建筑物（24617平方米）位于已立项城市更新项目范围内；②轨道征收项目。地铁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目前均已协调施工进场；赣深铁路项目，新增节点现场已完成围挡工作，并将现场移交深土公司进行管理和拆除；③治水提质项目。粤宝路调蓄池，正开展历史遗留已征转地入库工作；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完成补偿款项支付及土地入库工作；④公共设施项目。1+2. 百鸽笼义务教育学校和罗岗文体用地项

目，申请简易“先整備，后统筹”，提前签订转地协议，并约定土地在日后相关利益统筹项目内统筹解决；布吉公园重建项目，已编制相关统筹方案，报区土地整備中心研究；布吉派出所重建项目，积极协调各方正本溯源，目前已厘清权属情况并已与权利人达成拆赔一致；⑤利益统筹项目。罗岗地块土地整備利益统筹项目（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涉及地上物补偿工作已全部征拆完毕，土地已入库；大芬社区地块土地整備利益统筹项目（石芽岭小学用地），目前立项方案已通过区土地整備专题研究会议、土地整備领导小组等相关会议审议通过；金排社区蚊帐顶地块土地整備利益统筹项目，已完成征地工作，土地已入库；罗岗社区吓围片区土地整備利益统筹项目（西湖新村及南环路），已报市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備局申请备案列入2022年度市土地整備计划。

3. 城市更新方面：目前推进的城市更新项目共13个，其中已立项的城市更新项目有8个正按照城市更新程序有序推进。

4. 重大前期项目方面：文环路项目，已获得用地规划许可；车站路项目，已获得用地规划许可；创进路项目，经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20），区建筑工务署已招设计单位开展前期物探，待相关单位完成前期工作后，下达征拆文件至我街道开展征拆工作；布吉公园及地下停车场项目，已获可研批复并移交区建筑工务署。

5. 棚户改造方面：积极协调处理物业公司补偿、佳翰地块征收、南方电建集团补偿等历史遗留问题，配合推进棚改工作，

直至棚改回迁结束。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①“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0.9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92 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实际支出 0.9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92 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②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情况：我单位 2021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5.78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5.7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全年财政拨款调整预算数为 333.27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 271.78 万元，全年支出控制率为 81.55%，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各季度执行情况如下：

第一季度财政拨款总指标金额为 463.94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118.72 万元，支出进度 25.59%，序时进度 25%，序时进度执行率 102.36%；

第二季度财政拨款总指标金额为 387.54 万元，实际支出金

额为 200.41 万元，支出进度 51.71%，序时进度 50%，序时进度执行率 103.43%；

第三季度财政拨款总指标金额为 384.54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231.88 万元，支出进度 60.30%，序时进度 75%，序时进度执行率 80.40%；

第四季度财政拨款总指标金额为 333.27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271.78 万元，支出进度 81.55%，序时进度 100%，序时进度执行率 81.55%。

(2) 项目推进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根据年初项目计划，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工作。当年度财政资金实际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2 个，均在积极推进项目工作，其中有两个项目支出执行率 90%以下，具体如下：

①“征收事务”项目支出执行率为 48.35%，主要原因是因抗疫及重点工作攻坚影响，项目进展较慢。

②“城市更新规划”项目支出执行率为 74.49%，主要原因是因抗疫及重点工作攻坚影响，项目进展较慢。

以上问题正在进行整改。

2. 效果性

2021 年我单位主要成效如下：

(1) 布吉新城方面

目前区重点区域署正在开展深圳东站赋能提升改造研究，同步加快推进片区统筹规划研究和交通承载力研究；布吉新城重点更新单元列入区先行开展的“4+1”个重点更新单元、利益统筹

项目，初步确定约 144 公顷的拆除研究范围，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已经招标遴选确认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为前期服务商。

(2) 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方面：

①道路征收项目：铁东路项目涉及花卉市场、中石化、建材市场等节点已签约并协调进场施工围挡，南洋货仓节点、深粮集团节点房屋主体已完成签约；惠康路 A 段，已与布吉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49 位业主及布吉投资股份公司 23 位业主签约，涉及道路建设建筑物已全部拆除；南环路项目，吓围五栋房屋现已签约四栋，剩余一栋 18 户业主签约 9 户，未签约 9 户业主现已有意愿签约 2 户，剩 7 户未签；翔鸽路北段（二期）项目，约 77%的建筑物（24617 平方米）位于已立项城市更新项目范围内，更新范围内茂名大厦、新概念公寓、兴利厂节点已与更新单元达成拆赔一致，已完成签约及拆除工作，政府征收范围内恒天祥瑞公司节点已签约，正在启动相关切割和拆除准备工作；金鑫厂节点经多轮协商拟于近期签约，邮政物流节点已与权利人协商一致，拟采用复建方式解决，由工务署对接实施；②轨道征收项目：地铁 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该工程布吉街道涉及 3#、4#、5#三个施工节点，其中 4#节点范围内 9 栋临时建筑（3499 平方米）已按期完成拆除；赣深铁路项目，该项目共三个征拆节点，中建材市场节点已与权利人深土公司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完成新增节点粤宝路 24 号楼清租补偿协议签订及腾空商铺，该节点已完成拆除 50%；美景花木场节点已完成房屋拆除工作；吉华路 80

号楼节点因属于到期临时建筑，按政策需自行拆除，现已完成商铺腾空并移交街道执法部门处理；③利益统筹项目：罗岗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利益统筹返还指标已经区会通过，补偿款已支付给股份公司，先留用地待规资局公示完毕后开展后续建设工作；金排社区蚊帐顶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利益统筹返还指标已经区会通过，并已向区土地整备中心申请资金，下一步将支付补偿款。

（3）城市更新方面

①金稻田三期项目，学校地块已完成竣工验收，住宅地块正在进行主体施工；②南门墩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01 和 03 地块基坑土方已开挖，项目二期正在准备确权工作；③木棉湾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截至目前签约率 87%，现该更新单元规划已经龙岗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 2021 年第 5 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完成公示；④惠康路与中元路路口城市更新单元专项规划已批复，A、B 区已完成全部房屋签约，并基本拆除完毕，A 区正在办理实施主体确认工作，B 区已确认实施主体；⑤木棉湾入口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专项规划已批复，正在开展拆赔谈判工作；⑥大芬工业区南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已向区更新局申报专项规划；⑦满日鑫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已完成项目立项备案，正在编制专项规划；⑧金稻田片区 E-02、F-01 地块已完成主体施工，正在进行室内装修工作。

（4）棚户改造方面

已完成棚改项目选房任务，涉及我区的 768 户当事人，仅剩

熊云初、熊云松一户两兄弟未签约，其余已完成签约及选房工作。

4. 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事件：2021 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广东省信访条例》《信访工作条例》《关于调整布吉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的通知》规定，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及时解决群众信访或投诉事件。2021 年度我单位无群众信访或投诉信件。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 2021 年度我单位无群众信访或投诉信件来看，我单位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较好。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紧紧围绕区财政局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部署，积极开展绩效工作。在日常工作中加强对绩效工作相关数据的收集、汇总及保存，保证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从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率。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通过本次自评，部分评价指标失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64.00%，扣 1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扣 1 分。

(3) 项目预算执行率未按序时季度执行，扣 0.54 分。

(4) 项目完成执行率低于 90%，扣 6 分。

2. 整改措施

根据自评失分项，制定以下措施并积极执行。

(1) 我单位将加强编外人员管控，提升编内人员的工作效率，同时尽量缩减劳务派遣人员。

(2) 我单位将大力宣传勤俭节约精神，贯彻执行厉行节约原则，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3) 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分析、跟踪，对预算执行率低的项目及时整改或合理调整。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规范绩效目标与审核、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工作。加强对绩效运行监控结果的应用，及时预控、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提出纠偏措施；对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设计本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填报得分 91.46 分，具体扣分情况如下：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p>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编外人员控制率64.00%。整改措施：加强编外人员控制，尽量逐渐减少不新增。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5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整改措施：加大一般性支出的审核，大力宣传节约原则。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最高得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最高得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最高得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最高得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最高得 2 分。</p> <p>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46	<p>第一季度得分: 1; 第二季度得分: 1; 第三季度得分: 0.80; 第四季度得分: 0.82; 年度平均得分: 1.84</p> <p>整改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 加强预算执行监控跟踪。</p>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p>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p>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p>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p>	0	<p>共 2 个项目完成率在 90%以下。整改措施: 加强项目执行跟进</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p> <p>2. $90\% \leq$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 $80\% \leq$满意度$<90\%$的，得2分；</p> <p>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6	
总得分情况							91.46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